2024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打算

溆浦县财政局

2024年7月10日

根据部署安排，现将我局上半年工作总结如下：

一、主要工作情况

**1.统筹财政收入，确保财政收入稳中有升。一是强化收入组织。**建立健全财税协同机制，细化征管责任落实，确保收入颗粒归仓。1-6月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5034万元，同比增长22.69%。**二是加速盘活国有“三资”。**坚持把清查盘活国有“三资”作为财源建设的重要手段，1-6月全县盘活“三资”17000万元。

**2.压缩弹性支出，有力保障重点支出。一是推进财政部门习惯“过紧日子”。**以“两办”名义印发出台《溆浦县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十五条措施》，将厉行节约意识入心入脑。**二是有力保障“三保”支出。**坚持把“三保”放在财政支出的优先位置，预算优先安排，资金优先拨付，风险优先化解，全力以赴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**三是兜牢民生保障底线。**优先安排人员经费和单位基本运转经费，以及义务教育学校保障机制、城乡居民医保、新农保、三农等民生配套资金，更好保障民生，增进民生福祉。**四是全力化债防控风险。**制定《溆浦县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工作方案》，健全债务风险防控机制和政府举债融资机制，坚决遏制债务增量，稳妥化解债务存量。1-6月，全县共化解各类债务本息85530万元，未发生债务风险事件。

**3.深化财政制度改革，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。一是继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。**探索零基预算改革理念，打破财政支出只增不减僵化格局，减轻财政负担，助推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。**二是不断规范政府采购管理。**积极推进预算单位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工作，不断加强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支出管理，全面实施政府采购意向挂网公示，提高了政府采购的透明度和公正性。**三是充分发挥绩效评价效益。**巩固拓展“绩效管理提升年”行动成果，研究制定了《溆浦县财政局“绩效管理巩固年”行动实施方案》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。聘请了第三方对147个单位的绩效目标进行了质量把控，选取5个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价财政再评价，对147个单位的绩效自评进行全面审核，确保绩效质量有效提升。**四是助推产业转型升级。**认真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全力保障科技投入，1-6月科学技术支出2663万元；深入落实县委“招商引资年”决策部署，安排招商引资专项资金4627.39万元。

**4.推进依法理财，强化财政监督。一是推进法治财政建设。**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、《会计法》、《政府采购法》、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自觉主动接受县人大监督。**二是加大财政综合监督工作力度。**重点围绕用于公共服务领域的专项资金使用情况、部门预算编制执行情况、政府采购活动等社会关注、群众关心的问题开展监督检查，对会计质量、预决算公开和“互联网+监督”进行专项检查。**三是扎实做好“三湘护农”专项工作。**开展惠农补贴资金现场检查，对检查组交办问题进行认真核查整改，并全面开展自查自纠。截至6月，累计查出问题资金35.94万元，其中：违规发放资金8.38万元、已退回资金8.38万元。同时向县纪委监委精准移送问题线索2个。

**5.强化政治建设，打造忠诚干净担当干部队伍。一是坚决践行民主集中制。**严格执行“三重一大”制度，有涉及“三重一大”及其他重要事项的，一律经班子或班子扩大会议集体研讨决定，确保集体决策、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。**二是深耕理论和业务学习。**组织全局干部职工重点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、创新理论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政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，常态化学习各项方针、政策及《预算法》、《会计法》、《政府采购法》等，不断提高财政干部“政治三力”和业务能力。**三是筑牢干部廉洁自律防线。**压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，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，坚持和运用好领导干部谈心谈话制度，用心问明、细心察明，敢于明断是非，充分讲明利害，谈出警示督促效果，奋力打造高度自律的财政“廉”军。**四是坚持和完善制度建设。**坚持问题导向，不断巩固完善内部管理制度，推进干部能上能下实现新突破，不断提高选人用人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，努力形成用制度约束人，用机制激励人，用榜样带动人的良好工作局面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**1.收入质量不高，非税占比过高。**1-6月我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5034万元，而非税收入完成35474万元，非税占比达47.3%。在以后月份我县将加大税收缴存入库进度，非税占比预计将下降。

**2.税收结构单一、主体税收下降明显。**我县税源结构单一，基础薄弱，对房地产业的依存度较大，县内特色产业集聚效应不够明显，骨干税源少。1-6月我县税收来源主要依靠土地增值税，土地增值税占高达49.7%；主体税收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同比下降18.69%；主体税收占地方税收比例为15.93%，较上年下降3.73%。

**3.财政支出及偿债压力大。**县级财政自我造血功能不强，一般性转移支付额度又相对稳定，而“三保”、乡村振兴、重大项目建设及社会民生服务等重点领域支出却在逐步增加，同时，政府性债务也进入了还款高峰期，还本付息压力陡增。

三、下半年工作打算

下半年，我局将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，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，紧盯全年目标，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，努力写好量质齐升的财政下半年文章。

**(一)抓收入促增长。一是紧盯全年征收计划。**将征收计划及时下达至各征管单位，加强动态沟通对接，倒排时间表，抓大不放小，全力确保财税收入应收尽收、均衡入库。**二是全力清查盘活“三资”。**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，对符合市场化处置的资产，按照相关法规和程序进行盘活，最大限度挖掘资产资源价值。多渠道、多方式推进资产资源处置盘活。**三是助推产业发展。**全力支持硅砂、湘维PVB、石材和风电、光伏等特色产业和“雨溆工业园区”做大做强，延伸产业链条，加快形成规模税源。

**(二)抓支出促保障。一是继续全面树牢“过紧日子”思想。**持续压减非重点、非刚性、非必需资金，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，进一步压减行政经费，精准保障重点和刚性支出。**二是继续强化预算刚性约束。**坚持“先预算，后支出，无预算，不支出”的要求，严控新增项目支出，充分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，严禁随意扩大政策范围，提高补助标准，增加财政负担。**三是坚持从紧有序安排支出。**在支付资金时，按照先“三保”、化债后项目款，先刚性后非刚性的原则，优先保障工资、运转、基本民生等“三保”支出。

**（三）抓化债促稳定。**聚焦债务化解，想方设法确保政府债务逐步有效化解，守牢化债工作“不爆雷”底线。**一是坚决遏制隐形债务增量。**统筹好债务风险化解和高质量发展，坚持量力而行搞建设，有效控制项目规模，不超越发展阶段搞大融资、大开发、大建设，避免无效投入和浪费。**二是多方筹资有序化债。**按照年初统计出我县全年还本付息总额，将政府债务及隐性债务偿债资金纳入年度预算，将化债责任压实到债务单位，并按2024年化债方案落实，多渠道筹集化债资金。**三是常态化监测预警债务风险。**每月15号提前下达下个月《关于按期偿还到期债务本息的通知》。对于确实无法落实资金来源的，提前与金融机构协商，通过展期或借新还旧缓释风险。

**(四)抓管理促增效。一是规范政府采购管理。**坚持规范采购程序为手段，努力实现采购管理精细化、规范化和科学化，不断提高政府采购质效。**二是规范投资评审管理。**对政府投资项目严格把关，参与项目建设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。**三是加强财政监督管理。**加大财政资金监管力度，切实履行财政财务管理制度。选取重大项目特别是惠民实事项目全过程监督检查。

**(五)抓作风促效能。一是以思想解放推进作风建设。**以县委“作风建设年”为契机，不断解放思想，打破路径依赖，突破思维定势，敢于以全新的视角认识财政事业，创造性干好财政工作。**二是以高度政治自觉抓好落实。**牢记财政部门政治机关定位，对县委县政府各项安排部署，不折不扣做好执行，以高效履职尽责做好榜样示范，在狠抓落实中提高工作质效。**三是警钟长鸣把好廉洁关。**要弘扬清廉之风，树立正确权钱观，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，始终保持清醒头脑，全面查找廉洁风险点，坚守法纪底线红线，清白做事，堂正做人。